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 801 號(蓮潭國際會館)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子霖、張倩綾等二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業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2)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敬請 承認。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敬請 承認。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決議。

說明：(1)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自 106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53,735,560 元，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5,373,556 股。

(2)前項普通股股東紅利，依增資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計算，約當每仟股無償配發 26.11507 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按面額折發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 (3)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之相關事宜；如因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要變更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4)股東配股比率嗣後若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買回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註銷，及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會按增資配股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調整股東配股率。
- (5)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與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決議。

說明：(1)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辦理。

(2)擬提請股東會解除獨立董事黃崇榮先生擔任聯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敬請 決議。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決議。

說明：(1)因土地取得或處分有其市場競爭之機密及緊急性，擬增訂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決定程序，可由董事會先通過於指定區域及一定額度內，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後報請董事會追認，以利公司營運。

(2)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敬請 決議。